

证券代码：832515

证券简称：易瑞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增强员工的凝聚力，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启康”)拟进行增资扩股并引进易启康员工持股平台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承硕”)作为新增投资者；易启康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 5,000,000.00 元增加到人民币 5,555,555.00 元，即易启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55,555.00 元，其中兴承硕投资人民币 829,666.00 元认购易启康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555,555.00 元，剩余人民币 274,111.00 元计入易启康资本公积金。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将持有易启康 54%的股权，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易启康 36%的股权，兴承硕将持有易启康 10%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3,669,866.24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8,589,864.10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 为 11,834,933.12 元；净资产额的 50% 为 4,294,932.05 元，期末资产总额 30% 为 7,100,959.87 元。公司持有易启康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3,000,000.00 元，本次兴承硕投资金额为 829,666.00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杨秀培是兴承硕执行事务合伙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新投资者》议案。该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秀培回避表决。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香缇商务广 2 幢 606 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秀培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信息）、企业形象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 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兴承硕，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2. 增资情况说明

本次增资原股东未进行同比例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前，易启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股东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	60%	现金
2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	40%	现金
合计	-	500	-	-

本次增资完成后，易启康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股东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	54%	现金
2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	36%	现金
3	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555	10%	现金
合计	-	555.5555	-	-

四、定价情况

依据江苏国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国评报字（2018）第 035 号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易启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746.7 万元，兴承硕投资人民币 829,666.00 元认购易启康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555,555.00 元，剩余人民币 274,111.00 元计入易启康资本公积金。增资后员工持股平台兴承硕持有易启康 10% 的股权，符合市场定价规律，价格公允。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增强员工的凝聚力，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启康”)拟进行增资扩股并引进易启康员工持股平台苏州兴承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承硕”）作为新增投资者；易启康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5,555,555.00 元，即易启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55,555.00 元，其中兴承硕投资人民币 829,666.00 元认购易启康全部新增注册资本 555,555.00 元，剩余人民币 274,111.00 元计入易启康资本公积金。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将持有易启康 54% 的股权，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易启康 36% 的股权，兴承硕将持有易启康 10% 的股权。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能有效提升子公司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进而提升公司长期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慎重决策，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

争获得良好的效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8日